

#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體育室主任遴選公告

- 一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體育室現任室主任將於110年2月1日任期屆滿，依規定公開徵求室主任候選人。
- 二、依據本校「系主任、所長遴選準則」及本室「室主任遴選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三、系主任任期：110年2月1日起至113年1月31日止，共三年。
- 四、候選人應具備下列資格：副教授（含）以上教師，專長需與本室領域相符，並具有高度教育熱誠與奉獻精神。
- 五、候選人如非本校專任者，當選後須另依本校專任教師聘任之程序通過專任教師聘任；如需借調者，另依教育部訂頒之教師借調處理原則規定辦理。
- 六、申請人請備妥學經歷等相關資料，於109年10月26日前掛號（以郵戳為憑）寄達以下地址：  
10608 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一號  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體育室『室主任遴選委員會』 收
- 七、本次主任遴選作業如有調整變更，悉依本室網頁  
(<http://www.pe.ntut.edu.tw/bin/home.php>)之最新公告為準。
- 八、查詢方式：本室室主任遴選委員會羅明雪小姐  
電話：(02) 27712171 轉 3302 傳真：(02)27317191  
E-mail：[mhlo@ntut.edu.tw](mailto:mhlo@ntut.edu.tw)